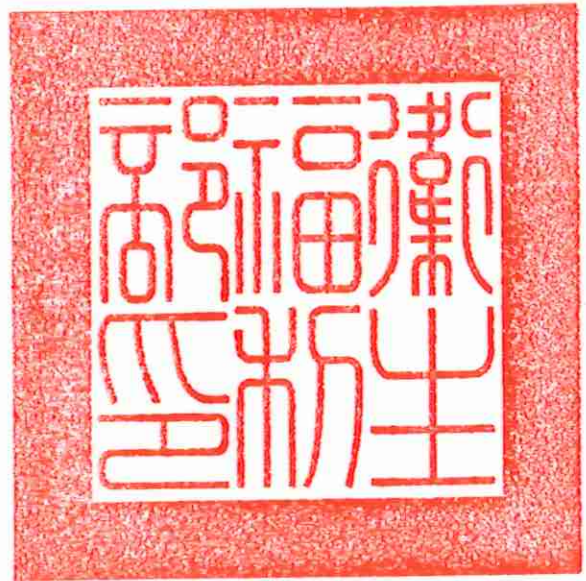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 衛生福利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131603329號  
附件：



廢止「申請特定用途化粧品查驗登記及許可證記載事項變更登記之  
應檢附文件」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三年七月一日生效。

部長 邱泰源

裝

訂

線